

江苏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江苏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定于 2017 年 2 月 27 日召开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提交的相关议案。现就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会议届次: 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 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 2017 年 2 月 27 日下午 13:30 开始

网络投票时间为: 2017 年 2 月 26 日至 2017 年 2 月 27 日

其中: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7 年 2 月 27 日(星期一)上午 9:30 至 11:30,下午 13:00 至 15:00;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7 年 2 月 26 日(星期日)下午 15:00 至 2017 年 2 月 27 日(星期一)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届时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

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17 年 2 月 21 日

7、出席对象：

（1）截至2017年2月21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会议并参加表决，因故不能亲自出席会议的股东可委托代理人代为出席并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二），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的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等。

8、现场会议地点：新沂必康新医药产业综合体投资有限公司会议室（江苏省新沂市钟吾南路 18 号财政局北楼）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1、选举周新基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2、选举香兴福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3、选举刘 欧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4、选举邓 青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5、选举伍安军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6、选举杜 琼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1、选举黄 辉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2、选举杜 杰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3、选举柴艺娜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3.1、选举谷晓嘉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3.2、选举郑少刚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4、《关于确定第四届董事会董事薪酬及津贴标准的议案》

5、《关于确定第四届监事会监事薪酬标准的议案》

议案1至议案3均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

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的表决分别进行。

议案1、议案2、议案4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3、议案5经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2月10日登载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6年修订）》的要求，以上议案为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需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

三、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2、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的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3、出席会议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在会议召开前提前登记，登记可采取在登记地点现场登记、传真方式登记、信函方式登记（股东登记表格格式见附件三），不接受电话登记。

4、登记时间：2017年2月24日，上午7:30-11:30，下午12:30-16:30。

5、登记地点：公司证券投资部。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预计为半天。

2、出席会议股东或股东代理人的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3、会务联系方式：

（1）联系地址：公司证券投资部（江苏省如东沿海经济开发区黄海三路12

号)

(2) 邮编: 226407

(3) 联系人: 陈兵、葛家汀

(4) 联系电话(兼传真): 0513-84415116

(5) 邮箱: jshtchb@163.com、jjjkjgjt@163.com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附件三: 股东登记表

江苏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二月十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 1、投票代码： 362411
- 2、投票简称：必康投票。
- 3、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 (1) 议案设置

表1：股东大会议案对应“议案编码”一览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议案编码
1	《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
1.1	选举周新基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1
1.2	选举香兴福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2
1.3	选举刘 欧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3
1.4	选举邓 青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4
1.5	选举伍安军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5
1.6	选举杜 琼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6
2	《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
2.1	选举黄 辉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1
2.2	选举杜 杰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
2.3	选举柴艺娜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3
3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累积投票
3.1	选举谷晓嘉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3.01
3.2	选举郑少刚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3.02
4	《关于确定第四届董事会董事薪酬及津贴标准的议案》	4.00
5	《关于确定第四届监事会监事薪酬标准的议案》	5.00

本次选举董事、监事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独立董事和非独立董事分别选举，已设置为两个议案。如议案1为选举独立董事，则1.01代表第一位候选人，1.02代表第二位候选人。议案2为选举非独立董事，则2.01代表第一位候选人，2.02代表第二位候选人。议案3为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则3.01代表第一位候选人，3.02代表第二位候选人，依此类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的议案4、议案5，直接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实行累积投票的议案1、议案2、议案3，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如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其对该项议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则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表 2：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	...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累积投票制各议案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①选举非独立董事（议案1，有6位候选人）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6

股东可以将票数平均分配给6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也可以在6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②选举独立董事（议案2，有3位候选人）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票数平均分配给3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也可以在3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③选举股东代表监事（议案3，有2位候选人）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将票数平均分配给2位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也可以在2位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投票时间：2017年2月27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 2、股东可以登陆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 1、本次股东大会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开始时间为2017年2月26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7年2月27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单位）_____作为江苏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江苏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该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人（或本单位）对该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议案序号	表决事项	表决意见		
1	《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同意票数		
1.1.	选举周新基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2	选举香兴福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3	选举刘 欧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4	选举邓 青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5	选举伍安军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6	选举杜 琼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	《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同意票数		
2.1	选举黄 辉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2	选举杜 杰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3	选举柴艺娜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同意票数		
3.1	选举谷晓嘉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3.2	选举郑少刚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4	《关于确定第四届董事会董事薪酬及津贴标准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5	《关于确定第四届监事会监事薪酬标准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投票说明：

1、议案1、2、3采用累积投票制。所谓累积投票制，是指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两名以上董事（或监事）时，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拥有的表决权数等于其所持

有的股份总数乘以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之积，选举中实行一权一票。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以将其拥有的表决权数全部投向一位董事（或监事）候选人，也可以将其拥有的表决权数分散投向多位董事或监事候选人，按得票多少依次决定董事或监事人选。

本次股东大会选举非独立董事6名，独立董事3名，非职工代表监事2名；独立董事和非独立董事实行分开投票。选举非独立董事时，每位股东所拥有的表决权数（选票数）等于其所持有的股份数乘以6的乘积数，该票数只能投向公司的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时，每位股东所拥有的表决权数（选票数）等于其所持有的股份数乘以3的乘积数，该票数只能投向公司的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时，每位股东所拥有的表决权数（选票数）等于其所持有的股份数乘以2的乘积数，该票数只能投向公司的监事候选人。

股东（含股东代理人）对某一位或某几位候选人集中或分散行使的表决权总数多于其拥有的全部表决权数时，该股东的投票无效；股东（含股东代理人）对某一位或某几位候选人集中或分散行使的表决权总数少于其拥有的全部表决权数时，该股东的投票有效，差额部分视为放弃表决权。

股东（含股东代理人）在候选人后面对应的空格内打“√”，则视为将其拥有的表决权总数平均分配给相应的候选人。

2、不采用累计投票制的议案，请在“表决事项”栏目对应的“同意”或“反对”或“弃权”下方空格内填上“√”。投票人只能表明“同意”、“反对”或“弃权”一种意见，涂改、填写其他符号、多选或不选的表决票无效，按弃权处理。）

3、对于本次股东大会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做具体指示的，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委托人（签字盖章）：_____

委托人证件号码：_____

委托人股东账号：_____

委托人持股数量（股）：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受托人（签字）：_____

委托日期：2017年 月 日

- 备注：1、本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 2、本授权委托书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止；
- 3、委托人为法人，应加盖法人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在证件号码一项中填写营业执照号码。

附件三：

股东登记表

本公司（或本人）持有江苏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现登记参加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姓名（或名称）：_____

身份证号码（或注册号）：_____

持有股份数：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日期： 2017 年 月 日